附件1

2020年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申报材料清单

1．2020年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申请书（详见附件2） （2份纸介和电子版，申请书与申报材料分开，独立装订）

2．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

3．企业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18年度、2019年度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; 财务审计报告未列明该年度研发费用金额的，应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18年度、2019年度研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4．权威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企业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证明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省级以上政府机构、行业协会或权威咨询机构作出的行业综合排名、单一产品排名等，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5．企业三年内未发生过安全、质量、环境污染事故等违法记录的承诺书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6．企业拥有或享有占有权的专利证书（企业为授权后的专利权人，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7．企业2018年度12月份、2019年度12月份所有在职职工社保缴费记录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8．企业2018年度12月份、2019年度12月份在职研发人员名单和对应社保缴费清单（注明人员姓名、所属部门、职位/岗位、从事专业；纸介和电子版）。

9．企业获得国家有关部门认定的特色称号，包括但不限于工业文化遗产、地理标志产品、中华老字号、非物质文化遗产（国家级或省级）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（国家级或省级）等特色称号认定的佐证材料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10．企业获得各类质量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或同级认证、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、OHSAS18000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等的认证材料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11．企业产品生产执行的国际、国家、地方、行业标准的佐证材料，或企业产品通过发达国家和地区认证的佐证材料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12．企业拥有的自主品牌暨拥有产品注册商标所有权的佐证材料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13．企业至少1项核心业务采用信息系统包括但不限于研发设计CAX、生产制造CAM、经营管理ERP/OA、运维服务CRM、供应链管理SRM等支撑的佐证材料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14．企业主持或者参与制（修）订过相关业务领域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佐证材料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15．企业获得省级以上科技成果奖证书等科研成果佐证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、企业技术中心证书、省级优秀新产品证书，以及近三年获省级以上奖励和荣誉证书等，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16．银行信用等级佐证材料（纸介和扫描电子版）。

17. 企业融资需求和上市计划（包括是否有融资需求，融资规模，融资资金用途，融资渠道，上市计划等情况，提供电子版。）

**说明：**

1．上述材料请按清单所列顺序胶装成册。

2．电子版指可编辑的材料电子版文件。

3．扫描电子版指加盖企业印章后的扫描件电子版（建议采用PDF格式）